## 从唯识学角度看世间 "知识"与"逻辑"的本质规定性

——瑜伽行派的超越实践基础之考量

◎ 胡晓光

唯识学是瑜伽行派的观心之学。事实上,唯识 学只是一种观心方法 它是瑜伽行派的超越性实践 的系统工程技术。它不是一种实在论性的知识体 系,也不是某种观念论性的玄妙原理。唯识学只是 自觉性的自证瑜伽行学。这种自觉性是超越性的, 唯识学称之为"转识成智"。显然,唯识学主要是对 治这个"识"的。在唯识学看来,"识"与"智"的区 别,是"虚妄"与"真实"的不同。"识"是"虚妄"的, 而"智"是"真实"的。依这一原则,唯识学划分了世 间法与出世间法之区域。世间法的生成是由无明业 行所感,其实就是"识"的显现。由"名""相""分别" 组成。唯识学认为生起"世间法"的原因是"有漏种 子",这个"世间法"是生死轮回的,唯识学的目的 在于超越生死。特别是超越变异生死即对法我执的 破遣。所谓"法我执",就是凡夫执取"法"为实有之 存在,也就是依凡夫的所知所觉与所思所想而恒执 为"存在"实有自性。

据《瑜伽师地论·真实义品》讲,真实可以划分为四种,世间法有两种,出世间法有两种。世间法真实是:一是世间极成真实,二是道理极成真实。出世间真实是:一是烦恼障净智所行真实,二是所知障净智所行真实。这里的世间法是约凡夫共许的报体而安立的,非是真实的真实,它是世间性的真实。所谓世间者,据《成唯识论述记》讲:"言世间

者,可毁坏故,有对治故,隐真理故,名之为世,坠世中故名世间。"由此可知,"世间"实质在唯识学看来是要对治虚妄不实之法。然而凡夫所妄立的世间法,凡夫确皆执为实有,并且依之而建立种种"知识"存在论和种种"逻辑"原理论。"知识"与"逻辑"其实就是"世间法",并且是依"法"的"自相"与"共相"及"现量"与"比量"而建立。"知识"与"逻辑"其实就是"识"所显现的内容。唯识学的"转识成智"就是对"识"所量现的"知识"与"逻辑"的彻底超越。从这一点上看,唯识学不是知识性体系与观念性原理,而是一种彻底的"知识"与"逻辑"的超越论。

唯识学的超越性实践是一个整体性的系统工程。据《唯识三十颂》讲,转识成智须经五位次第,即一资粮位,二加行位,三见道位,四修道位,五究竟位。这五位是修行的全部过程,共分五十二阶段,即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觉、妙觉。这是从初发心到成佛的所行之法,也就是具体地将"信"、"解"、"行"、"证"与"教"、"理"、"行"、"果"之佛法以系统性的超越性实践而得以彻底开显。从这一点上我们可以看出,唯识学是有目的性的,并且十分明确以此为宗要。"成佛"就是"转识成智"。"识"所显理,就是凡夫的种种我相、法相,是由

"名"、"相"、"分别"组成,是依虚妄分别而生起。"转 依"就是对治"识"所显现的种种法。这显现的种种 法,但由妄想执着,当体实无自性。所以唯识学的成 智,就是超越凡夫之识心与识境。凡夫所谓的存在 与知识、规律与逻辑,其实都无真实性可言,皆是凡 夫的识心与识境的似量幻相而已。只有转识成智的 智心与智境是真实量真实相。然而要成就此圣果, 则须依次第修行方可。这就是唯识学安立超越性实 践方法的整体性与系统性工程之必要。

唯识学依三自性原理抉择真实与虚妄以及存 在与虚无。瑜伽行学是由两部分组成,一是法相学, 二是唯识学。法相学主要是从存在与本质角度阐释 诸法之原理,而唯识学则是从结构与功能角度诠释

心识之体相用。两种学构成了完整的大 乘佛教瑜伽行学。法相学的基本法数是 "五法""三自性" 唯识学的基本法数是 "八识""二无我"。所谓五法者:"相"、 "名"、"分别"、"正智"、"真如"是也。所 谓三自性:一"遍计所执自性",二"依他 起自性",三"圆成实自性"是也。所谓八 识者:眼识、耳识、鼻识、舌识、身识、意 识、末那识、阿赖耶识是也。所谓二无我 者:人无我、法无我是也。在如上这些事 法数中,"五法"和"八识",都是诸法分 类的范畴,而"三自性"和"二无我"则重 在讲本质与原理。特别是"三自性",最 具有普遍性,可以说"三自性"原理是大 乘佛教中最根本性的原理,它可以概括 一切。所以,根据三自性原理抉择,唯识 学认为,一切凡夫皆由无明颠倒妄想而 坠世间,受三界六道轮回,然而,凡夫的 依正二报皆是虚妄与虚无的,是无自性 的。依三自性义讲,凡夫心量与报尘皆是遍计所 执自性。遍计所执自性的三个要素是:一是能遍 计,二是所遍计,三是遍计所执。生命是有目的性 的实践主体,是以内在情知调控行为的。因此内 在性是生命主体的内在原因,这个内在原因就是 业力。内在性就是业识。唯识学的目的在于对治 此"业识",要转识成智。业识是一种功能,它的存 在结构与存在方式,决定了它的功能性质。由于 凡夫以业识为主体的方式,从而构成了主体与客 体的二元对立式。二元结构是凡夫境界的基本结 构。唯识学认为,识的活动形成了二分即相分与 见分,由二分故,生种种我相、种种法相,这就是 分别与所分别。在凡夫活动中,只有相、名、分别 而已,这些都是染依他起法。于此增益出遍计所 执自性来。遍计所执自性是情有理无的,是虚无



的、然而凡夫却恒执为实有、这就是虚妄分别。 《辨中边论》云:"虚妄分别有,于此二都无。此中 唯有空,于彼亦有此。故说一切法,非空非不空, 有无及有故,是则契中道。"《中论》云:"因缘所生 法,我说即是空,亦名为假名,亦名中道义。未曾 有一法,不从因缘生,是故一切法,无不是空者。" 《唯识三十颂》云:"由假说我法,有种种相转,彼 依识所变,此能变为三,谓异熟思量,及了别境 识。"从这三段引文中我们可以看出,大乘佛教论 著的基本观念:一、"虚妄分别有"是显现的无自 性法,凡夫的能显现的结构是二分的,在二分中 所生起的能取、所取都是空的,空的是二取,不空 的是自性。二、"因缘所生法",就是在二元性中, 主客交互作用,而生起的显现之法,这个因缘法 就是空的,只是假名安立而已。明了此义,即知中 道也。凡夫所知一切法,皆从因缘生,所以都是无 自性的。三、"由假说我法",是指虚妄分别有的假 我、假法,就是因缘所生的法。由于执取了二元 性,故有似我、似法的显现,并且有种种我法相变 化转动,而三能变识显现有情存在的一切。这就 将凡夫生存与觉知的一切都纳入到虚妄的虚无 的范畴中,是属于遍计所执自性。而真实的存在 的,则是由转识成智后,方可亲证,即圆成实自 性。圆成实自性是一真法界理,是超越相对的二 元结构的。然而,主体内在性是有凡圣两种属性 的,一是有漏性,二是无漏性,或者说,一是识性, 二是智性。识性是有漏的染依他起性,智性是无 漏的净依他起性。转识成智就是在主体内在性 上,对内在原因的转变,即通过转捨、转得而实 现。染依他起性导致识用分化,形成对立结构,即 失去真实存在的实相,显现出种种主客幻相即遍 计所执自性。净依他起自性,不生倒想,不取外 境,自证空性,超越二元,直面实相。这就是圆成 实自性。唯识学依据三自性的原理,建立了转依

实践方法论,成功克服了生命的认知困境。因此,我 们可以说,唯识学是成佛之学,是大乘佛法的根本与 究竟处。它把凡圣差别的核心问题和转变这个问题 的方法都阐释清楚了。我们现在的常识或者科学都 十分崇尚"知识"性和"逻辑"性,视"知识"与"逻辑" 为实有,然而,唯识学认为世间的种种"知识"与"逻 辑"都是由"名"、"相"、"分别"而组成,实无自性。 "知识"与"逻辑"其实就是法的自相与共相。关于此 法的分别,就是现量与比量。然而,在变化不居、实无 自性、念念生灭、幻化不实的世间里,事实上,不存在 真实性与存在性的,有的就是虚妄与虚无。所以世间 自相与共相是幻相,现量与比量是非量。由此世间的 "知识"与"逻辑"也皆属妄想执着而已。从这个名义 上讲,唯识学是反世间"知识"与"逻辑"的,是以对治 世间"知识"与"逻辑"为最终的超越之道。世间的"知 识"与"逻辑"的本质规定性,是没有脱离主体内在性 的识化二元结构。它的本质就是识的共业与个人的 虚拟存在,无真实性,无存在性。瑜伽行派的超越性 实践就是建立在以对治世间开始的。所以,瑜伽行派 的超越实践基础是以法相学为核心的。从基本任务 上讲,法相学(其实中观学属于法相学一部分)主要 在于破凡夫种种虚妄分别,以显实相真实为目的的, 应属于涅槃学;唯识学则主要在于转识成智,观心制 心,以升华智慧力对治妄想为宗极,应属于菩提学。 二学虽然各有所司,然而又是整然一大体系的两大 功能而已。然而世间学唯识法相学,多不分别,笼统 对待,这样会遮蔽内在细节,甚至根本属性。如世间 人普遍认为唯识学是知识论,是心理学,甚至是本体 论、宇宙论等等。我们若依据三自性原理来抉择,就 会发现唯识学的意趣在于生命的内在自觉性实现, 非是如等等之谬执谬论也。

兀

只有认识到唯识学的不共性,才能契入唯识学

本身。只有认识到唯识学的真实意趣,才能正确认 识到世间的"知识"与"逻辑"的本质规定性。只有 具备了正确的唯识观,才能真正建立起如理的瑜伽 行派的超越性实践基础。而瑜伽行派的超越性实 践基础其实就是"菩提心"。修大乘佛法就是要发 菩提心,而菩提心是以信、勤、念、定、慧为体的。菩 提者,觉也。发无上正觉之心,是为发菩提心。一切 诸佛皆依菩提心而成就、菩提心是成佛的正因。 信、勤、念、定、慧五善根就是瑜伽行派的超越性实 践基础,这五善根能生起五善力,成就无上道果。 在修道次第中,十信为基。信者,《成唯识论》解云: "云何为信?于实德能,深忍乐欲,心净为性。对治 不信,乐善为业。然信差别,略有三种,一信实有, 谓于诸法,实事理中,深信忍故。二信有德,谓于三 宝,真净德中,深信乐故。三信有能,谓于一切,世 出世善,深信有力,能得能成,起希望故。由斯对治 彼不信心,爱乐证修世出世善。忍谓胜解,此即信 因。乐欲谓欲,即是信果。确陈此信,自相是何?" 从如上引文中,我们可以看出,大乘佛教唯识学是 以信为基础的,并且,这个"信"是有非常丰富内涵

的、实是信仰与胜解、认识与实践相统一的整体。 故《华严经》云:"信为道源功德母",《金刚经》云: "信心清净则生实相"、《大智度论》云:"佛法大海、 信者能入。"大乘佛教的信仰就是对智所证境的承 诺,就是对世间种种法的超越与扬弃。至于"勤"就 是精进努力,勇猛强劲,是主体内在性的重要素 质。"念"则是恒守正法,不忘正道。"定"则是精诚 专一、全神贯注之力也。"慧"者,抉择是非、了悟不 邪之能力也。从五善根与五善力上看,瑜伽行派的 超越性实践是基于内在性的综合素质与能力开发 的,是以对治种种执识执境为"知识"与"逻辑"的 本体观的。从这样的事实上看, 唯识学是出世间 法,而世间哲学则是地地道道的世间法,两者的道 路意趣以及基本观念是完全相反的。这也正是唯 识学的特殊性的所因所在。一切世间法从本体上 讲,是无自性,故无实在之作用,因此"知识"与"逻 辑"纯属无明虚拟而已。从真实性存在性讲,世间 法的"知识"与"逻辑"等于零。

(作者为杭州佛学院教师)

## 福建省佛教协会举行第二十次传授三坛大戒法会

本刊讯 为绍隆佛种,续佛慧命,福建省佛 教协会隆重举行了第二十次传授三坛大戒法 会。法会戒期: 男众从 201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1年1月15日,女众从2010年12月20日至 2011 年 1 月 18 日,男众新戒 356 人,女众新戒 391 人,承办传戒法会的道场分别为泉州承天寺 和福州象峰崇福寺。

此次传戒法会由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福 建省佛教协会会长、莆田广化寺方丈学诚法师 担任得戒大和尚,中国佛教协会谘议委员会副 主席、福建省佛教协会名誉会长、福鼎太姥山平

兴寺住持界诠法师为传戒羯磨阿阇黎、福建省 佛教协会副会长、泉州市佛教协会常务副会长、 泉州承天寺方丈向愿法师为传戒教授阿阇黎, 福建省佛教协会副会长、福州崇福寺方丈如妙 律师为亚部尼和尚,泉州崇福寺理任方丈、福鼎 昭明寺界空方丈等为七尊证,首部和亚部传戒 开堂大师傅分别为空性律师和隆光律师。此次 传戒活动得到了各级领导和各界善信的关心、 支持,法会井然有序,教学规范严谨,学习行仪 举重若轻,龙天欢喜,诸方赞叹。

(福建省佛教协会)